

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向社会公众发布我行 2022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1. 公司名称

法定名称：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从江农商银行

英文全称：Guizhou CongJia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英文简称：CongJia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英文缩写：CRCB

2.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2470.27 万元。

3. 公司住所

本行住所：贵州省从江县丙妹镇江东南路

4. 注册地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

5. 成立时间

2014 年 11 月 18 日

6. 经营范围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并经注册登记，本行的经营范围是：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借记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金融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7.法定代表人

吴帆

8.客服和投诉电话

客服热线：0851-96688

投诉电话：0855-6418448

9.邮政编码

557499

10.各分支机构营业场所和联系电话

各分支机构名称	营业场所	联系电话	备注
从江农商银行营业部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丙妹镇江东南路	0855-6418138	
从江农商银行城关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丙妹镇新城路3号	0855-6411277	
从江农商银行丙妹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丙妹镇俞家湾路6号	0855-6412075	
从江农商银行码头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丙妹镇百货公司门面	0855-6414694	
从江农商银行北上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丙妹镇北上	0855-6410105	

从江农商银行谷坪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谷坪乡街上	0855-6993009	
从江农商银行洛香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洛香镇街上	0855-6921105	
从江农商银行贯洞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贯洞镇街上	0855-6441017	
从江农商银行西山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西山镇街上	0855-6901902	
从江农商银行斗里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斗里乡街上	0855-6950393	
从江农商银行下江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下江镇街上	0855-6481011	
从江农商银行停洞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停洞镇街上	0855-6471015	
从江农商银行往洞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往洞镇街上	0855-6590020	
从江农商银行刚边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刚边乡街上	0855-6971006	
从江农商银行宰便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宰便镇街上	0855-6981003	
从江农商银行加鸠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加鸠乡街上	0855-6551044	
从江农商银行奎里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奎里大道	0855-6596928	
从江农商银行秀塘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秀塘乡街上	0855-6971006	定时定点 服务网点
从江农商银行翠里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翠里乡街上	0855-6901902	定时定点 服务网点
从江农商银行东朗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东朗乡街上	0855-6471015	定时定点 服务网点
从江农商银行加榜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加榜乡街上	0855-6981003	定时定点 服务网点
从江农商银行加勉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加勉乡街上	0855-6981003	定时定点 服务网点
从江农商银行光辉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光辉乡街上	0855-6551044	定时定点 服务网点
从江农商银行庆云支行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庆云乡街上	0855-6441017	定时定点 服务网点

（二）公司简介

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从江农商银行）2014年11月经中国银监会批准改制组建成为从江农商银行。目前，已经发展成为支持地方“三农”和省“5个100”、州“6个20”、中小微型企业“3个15万”工程服务县域经济发展的重要金融力量。

从江农商银行建立了“三会一层”（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相关委员会）的协调统一、合理制衡的管理体制。构建了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管理、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授权管理、高级管理层对从江农商银行部室与支行授权管理的运作架构。其中，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农工作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监督审计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直接对监事会负责。

从江农商银行目前设立综合办公室、工会办公室、纪检监察室、基建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党群工作部（董事会办公室）、财务统计部、科技信息部、电子银行部、业务发展部（乡村振兴部、绿色金融事业部、小微金融服务部）、稽核审计部（监事会办公室）、合规风险部、安全保卫部13个部室，下辖24个营业网点，其中1个营业部，23个支行（包括城关支行、丙妹支行、码头支行、北上支行、奎里支行、谷坪支行、贯洞支行、庆云支行、刚边支行、秀塘支行、西山支行、翠里支行、斗里支行、下江支行、停洞支行、东

朗支行、往洞支行、宰便支行、加榜支行、加勉支行、加鸠支行、光辉支行及洛香支行），网点遍布全县每个乡镇，在册员工 210 人（含内退员工 20 人）。近年来，在省联社、省联社黔东南审计中心的正确领导下，全行员工尽心尽力谋发展，实现各项业务的稳健发展，内部管理日益严密，各项经营指标和监管指标持续向优。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从江农商银行各项存款余额为 473810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为 437808 万元，成为县辖存贷款规模最大、支农力度最强、金融服务最宽、机构覆盖最广、从业人员最多、做实普惠金融的金融机构。

二、2022 年度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一）各项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构成及变动情况

1. 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2022 年末我行可用资金达 176771.5 万元，其中：现金 2745.50 万元、存放央行款项 24260.66 万元、存放同业 17751.58 万元、债券投资 120614.44 万元、投资同业存单 9699.32 万元。

在资产中，年末各项贷款余额 437808 万元，较年初增加 33003 万元，增幅 8.15%，存贷款比例（调整后）76.99%。其中：涉农贷款余额 437334 万元，占贷款总额的 99.89%，中小企业贷款余额：53625 万元，占贷款总额的 12.25%。全年累计发放贷款 350023 万元，同比上升 62711 万元，累计收回贷款 296017 万元，同比上升 58365 万元。

从江农商银行 2022 年末贷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度	各项贷款				
	余额	其中：涉农贷款		其中：中小企业贷款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2021 年末	404805	404251	99.86%	44611	11.02%
2022 年末	437808	437334	99.89%	53625	12.25%
较上年增减	33003	33083	0.03%	9014	1.23%

2. 负债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2022 年末各项负债总额 562229.05 万元，较年初增长 47517.31 万元，增幅 9.23%。

在负债中，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473782.21 万元（银监口径），较年初增加 42505.89 万元，增幅为 9.86%。对公存款余额 42325.33 万元，较年初下降 10503.22 万元，增幅为 -19.88%，其中：对公活期存款 29534.56 万元，较年初下降 3504.95 万元，增幅 -10.61%、财政性存款余额 6842.44 万元，单位定期存款 2114.65 万元，较年初上升 500.00 万元，增幅 30.97%，单位保证金存款 3833.68 万元，较年初下降 911.66 万元，增幅 -19.21%；储蓄存款余额 431311.65 万元，较年初增加 53244.74 万元，增幅 14.08%。

从江农商银行 2022 年末存款结构表

单位：万元、%

年度	2021 年末	占比	2022 年末	占比	比年初
----	---------	----	---------	----	-----

项目					增减额	增幅
各项存款小计	431276.32	100.00	473782.21	100.00	42505.89	9.86
(一)对公存款	52828.55	12.25	42325.33	8.93	-10503.22	-19.88
1.活期存款	33039.51	7.66	29534.56	6.23	-3504.95	-10.61
2.财政性存款	13429.05	3.11	6842.44	1.44	-6586.61	-49.05
3.单位定期存款	1614.65	0.37	2114.65	0.45	500	30.97
4.保证金	4745.34	1.10	3833.68	0.81	-911.66	-19.21
(二) 储蓄存款	378066.91	87.66	431311.65	91.04	53244.74	14.08
1.活期储蓄存款	240204.44	55.70	258413.55	54.54	18209.11	7.58
2.定期储蓄存款	137862.47	31.97	172898.1	36.49	35035.63	25.41
3.教育储蓄存款	0	0.00	0	0.00	0	0
4.应解汇款	0.86	0.00	2.2	0.00	1.34	155.81

3.所有者权益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2022年末所有者权益49119.51万元，比年初增加3916.43万元，增幅8.66%。其中：实收资本(股本)12470.27万元；资本公积1150.34万元；其他综合收益354.17万元；盈余公积3770.85万元，比年初增加355.00万元；一般风险准备17430.46万元，比年初增加1313.64万元；未分配利润13943.42万元，比年初增加1984.92万元。

(二)不良贷款增减情况

按贷款五级分类口径，2022年末我行不良贷款余额为17277.30万元，其中：次级12660.30万元、可疑4617万元、损失余额为0万元。不良贷款余额较年初上升1966.87万元，

不良率为 3.95%，较年初上升 0.17 个百分点。

从江农商银行 2022 年度不良贷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各项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占比
2021 年末	404804.50	15310.43	3.78
2022 年末	437807.51	17277.30	3.95
较年初	33003.01	1966.87	0.17

（三）财务指标执行情况及分析

1. 各项收入情况

年末各项收入总计 35275.58 万元，同比增加 3264.65 万元，其中：利息收入 32781.01 万元，同比增加 3104.63 万元；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1972.24 万元，同比减少 109.00 万元；手续费收入 131.37 万元，同比减少 31.29 万元；其他营业收入 19.92 万元，投资收益 201.69 万元，营业外收入 123.20 万元。

2. 各项支出情况

年末各项支出总计 29268.87 万元，同比减少 3228.66 万元，其中：利息支出 6391.56 万元，同比增加 1131.93 万元；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1233.98 万元，同比增加 38.13 万元；手续费支出 1084.55 万元，同比增加 195.46 万元；营业费用 12914.20 万元，同比增加 344.13 万元；其他营业支出 103.07 万元，同比增加 54.64 万元；营业税金及附加 151.37 万元，同比减少 1.41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 6980.11 万元，同比增加 2128.51 万元；营业外支出 410.03 万元，同比减少 662.73 万

元。

3. 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缴纳情况

2022 年我行缴纳增值税 429.4 万元，其他税金及附加 151.37 万元；计提企业所得税 2456.71 万元。

4. 利润实现和利润分配情况

税前利润总额为 6006.71 万元，同比增加 35.99 万元，本年实现净利润 3550.00 万元。

5. 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年末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42092.59 万元，其中：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34841.41 万元，较年初增加 2706.01 万元。本年核销不良贷款 4939.99 万元，收回历年核销呆账贷款 1588.08 万元、收回置换贷款 2.59 万元；其他减值准备余额 7251.18 万元。

6. 监管指标及其他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1) 2022 年末我行资本净额为 53137.46 万元，资本充足率为 13.22%，核心资本充足率为 12.13%；

(2) 拨备覆盖率达 201.66%，较上年同期下降 8.23 个百分点；拨贷比 7.96%；

(3) 年末固定资产 10457.00 万元，较年初增加 1495.41 万元，计提累计折旧 4216.83 万元；在建工程 10010.91 万元，较年初减少 430.55 万元，固定资产比例 1.71%，较去年增加 0.11 个百分点。

(四) 股东情况

从江农商银行股东人数为 1131 户，其中自然人股东 1124

户（含职工股 116 户），股金 7023.67 万元，占比 56.32%；法人股东 7 户，股金 5446.60 万元，占比 43.68%。

（五）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1.完善机制建设。我行持续不断优化和完善内部绩效考核机制，印发《贵州从江农商银行关于开展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专项考核的通知》（从农商发〔2022〕71号），通过完善小微企业贷款专项考核予以奖惩，进一步提高网点及客户经理服务小微企业的积极性；通过制定《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微企业授信尽职免责管理实施细则（修订）》（从农商发〔2021〕261号），文件规定我行全口径小微企业不良贷款容忍度 5%，普惠小微不良贷款容忍度为 3%，进一步完善尽职免责和容错纠错机制，在小微企业贷款形成不良后，通过有关工作流程，有充分证据表明信贷从业人员在小微企业贷款全流程操作中，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行业规章制度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省联社和从江农商银行相关管理制度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的，应免除其全部或部分责任，包括考核扣减分、行政处分、经济处罚等责任，建立健全客户经理“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我行于 2022 年 12 月成立小微金融服务部，进一步提高我行小微金融服务工作质效。

2.加大信贷扶持。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我行小微企业公司贷款余额 59141 万元，较年初增加 10935 万元，贷款余额户数 98 户，较年初增加 20 户；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经营性贷款余额 88932 万元，较年初增加 12623 万元，贷款

余额户数 2230 户，较年初增加 308 户。

3.强化“两增两控”工作。为强化“两增两控”效果，我行通过发放“兴业贷”“税易贷”等惠民政策性贷款，加大了对民营企业、小微企业扶持力度，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我行普惠型小微贷款余额 105144 万元，较年初增加 15691 万元，增速 17.54%，超过各项贷款增速 9.39 个百分点；贷款户数 2408 户，较年初增加 327 户；不良率为 4.57%，高于各项贷款不良 0.63 个百分点，未超过不良容忍度；全年累计发放普惠型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7.84%，低于上年度 0.31 个百分点，已完成 2022 年度普惠小微贷款“两增两控”任务。

4.落实延期支付政策。为扎实做好“稳企业”“保就业”工作，持续增强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减轻中小微企业因受疫情影响负担，我行利用“普惠大走访”“百行进万企”活动契机，通过贷款无还本续贷、还旧借新等方式，做到应延尽延。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我行实施延期还本付息政策 78 户，139 笔，金额 15459 万元，累计办理无还本续贷 142 户，181 笔，金额 36798 万元。

三、“三会”及公司治理情况

（一）股东大会

1.本行股东大会职责

（1）审议批准本行的发展规划，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

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3) 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和监事会报告；

(4) 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5) 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6) 对本行发行股份作出决议；

(7) 对本行的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及变更组织形式作出决议；

(8) 修改本行章程；

(9) 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10) 对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1)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12) 对本行上市作出决议；

(13) 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行股份作出决议；

(14) 审议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3%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提案；

(15) 审议批准本行除日常经营外重大的对外投资、资产收购或处置、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他人管理本行资金或其他资产等重大事项。本款所指重大事项是指金额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

(16) 听取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的报告；

(17) 听取监事会对董事的评价报告;

(18) 听取监事会对监事的评价报告;

(19) 审议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行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2022 年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内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

(1) 2022 年 5 月 10 日在从江农商银行六楼会议室召开从江农商银行股东大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应到代表 48 人, 实到代表 48 人,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草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金红利分配方案(草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评价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的评价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 2021 年度履行内控职责评价的情况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预算（草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度主要股东资质情况、履行承诺事项情况进行评估的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资本补充计划》《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等 15 项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会议实行律师见证制度，贵州兄弟律师事务所 2 名律师对会议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决议表决程序及内容的合法性、表决结果的有效性等进行了全程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2022 年 12 月 23 日在从江农商银行六楼会议室召开从江农商银行股东大会临时会议。会议应到代表 48 人，实到代表 48 人，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办法（草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选举办法（草案）》《关于选举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等 6 项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会议实行律师见证制度，贵州兄弟律师事务所 2 名律师对会议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决议表决程序

及内容的合法性、表决结果的有效性等进行了全程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 董事会

1. 本行董事会职责

(1) 确定本行的经营发展战略，制订相关规划并监督战略实施；

(2)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3)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4) 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投资方案、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5) 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风险资本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

(7) 制订本行发行股份的方案；

(8) 制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本行形式的方案；

(9) 审议批准本行重大贷款、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数据治理以及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

(10) 选举产生董事长，根据董事提名聘任或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解聘本行副行长以及财务、稽核、合规部门负责人，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

- (11)决定本行的内部管理机构和分支机构的设置;
- (12)审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13)制订本行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 (14)负责本行的信息披露工作,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 (15)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6)制定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 (17)监督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
- (18)听取并审议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检查行长的工作;
- (19)负责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
- (20)组织各董事就履职情况进行自评和互评,并对各董事的履职情况作出评价,最后将考核结果提交监事会进行评价;
- (21)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 (22)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 (23)本行章程规定授予的其他职权以及本行《决策主体权责清单》确定的有关事项。

2.2022年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5 次（含通讯方式）。

（1）2022 年 5 月 10 日在从江农商银行六楼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经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经营层工作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草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评价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度主要股东资质情况、履行承诺事项情况进行评估的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案件防控暨风险管理工作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两项评级”提升工程工作情况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四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情况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的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四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合规风险管理情况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贵州从江

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金红利分配方案（草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捐赠财务开支情况》《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绿色信贷发展情况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 2021 年度落实意识形态工作情况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战略五年规划（2021-2025）》《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等 25 个报告和《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微企业授信尽职免责管理实施细则（修订）》等 4 项制度共 29 项议案。

（2）2021 年 5 月 10 日在从江农商银行六楼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经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审议《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一季度经营层工作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一季度案件防控暨风险管理工作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目标与计划》《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2022 年第 1 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贵州从

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案防工作计划》《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偏好陈述书（2022 年度）》《关于核销不良贷款 3000 万元》《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质量”提升五年规划（2021-2025）实施方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项评级”提升目标规划（2022-2025 年）实施方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反洗钱工作计划》《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对外捐赠扶贫生态移民工程草案》《关于聘请夜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报表审计机构》《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体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规划实施情况报告》《关于聘任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关于聘任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总监》《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预算（草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资本补充计划》等 19 个报告和《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资管理办法》等 21 项制度的议案。

（3）2022 年 9 月 7 日在从江农商银行四楼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经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从江农商银行 2022 年二季度业务运行分析报告》《从江农商银行 2022 年上半年案件防控暨风险管理工作报告》《从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一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

作的情况报告》《从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二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情况报告》《从江农商银行 2022 年二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从江农商银行 2022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从江农商银行 2022 年二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从江农商银行关于“两项评级”提升工程 2022 年一季度工作情况报告》《从江农商银行关于“两项评级”提升工程 2022 年二季度工作情况报告》《从江农商银行决策主体权责清单》《从江农商银行 2021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事项报告》《贵州露林建材节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关于追加 2022 年度不良贷款核销金额 2000 万元的议案》等 13 项报告和《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律性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 13 项制度的议案。

（4）2022 年 11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经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召开 2022 年度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工作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实施方案》《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办法》《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推荐提名人选的议案》等 5 项议案。

（5）2022 年 12 月 23 日在从江农商银行六楼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经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选举办法（草案）》《关于选举吴帆为贵州从

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关于选举杨再炳为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关于选举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组成人员》《关于批准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关于选举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风险管理、审计、关联交易控制、三农工作、消费者权益保护等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关于批准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风险管理、审计、关联交易控制、三农工作、消费者权益保护等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关于拟聘任杨再炳为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关于拟聘任杨再通为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总监》《关于解聘文景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秘书职务》《关于拟聘任李梦秋为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秘书》《关于拟聘任梁春敏、宁朝霞为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关于拟聘任梁配强为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统计部负责人》《关于拟聘任钟志军为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风险部负责人》《关于解聘陈寿荣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负责人职务》《关于拟聘任刘煊为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负责人》《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对董事长授权书》《贵州从江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对经营管理层授权书》《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暂行办法》《从江农商银行 2022 年三季度业务运行分析报告》等 6 个报告及《关于成立从江农商银行小微金融服务部》共 21 项议案。

（三）监事会

1.本行监事会职责

（1）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尽责情况。重点关注贯彻执行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章程情况；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及省联社的重大决策部署情况等；

（2）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纠正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3）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重点关注财务状况、资产质量和经营效益等资产运营和保值增值情况，全面预算管理和财务决算情况，重大融资行为和大额资金收支情况，薪酬福利管理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待遇情况等；

（4）定期审阅财务报告、业务运行报告、检查通报等信息，及时掌握经营管理执行情况，并根据需要对董事、行长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

（5）关注本行（社）重大事项。重大决策事项、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运作等决策审批实施情况，重点关注内控制度建设和执行、战略规划制定和实施、改制、信贷管理、资产处置、工程建设、采购管理、重大投

资和招投标活动等重大经营管理活动，并指导本行内审部门对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审计，查找存在的问题和隐患，提出监督意见；

（6）对日常履职中发现的问题和认为需要提请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关注的事项、需要纠正和改进的问题，通过座谈会、提醒函件、风险提示、工作建议以及监事长向董事长或行长沟通等方式，提出交换意见，必要时进行约谈、质询。

（7）根据听取股东、职工的意见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监督，并作综合评价向股东大会报告；

（8）监事长列席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涉及重大事项研究讨论的会议及其他经营管理活动有关的重要会议，对会议召开程序及审议研究事项进行全面监督，按照《章程》规定发表意见。

（9）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10）提请股东大会罢免不能履行职责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1）拟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方案；

（12）制定、修改监事会各专门委员工作规则；

（13）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2022 年监事会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共召开监事会 5 次（含通讯方式）。

（1）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第一届董事会、高级管理层 2021 年度履行内控职责评价的报告》《贵州从江农商银行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贵州从江农商银行 2021 年度经营管理层工作报告》等 27 个议案。

（2）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经营层工作报告》《贵州从江农商银行 2022 年一季度案件防控暨风险管理工作报告》等 20 个议案。

（3）2022 年 9 月 7 日召开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贵州从江农商银行 2021 年第二季度业务运行分析工作报告》《贵州从江农商银行 2021 年二季度案件防控暨风险管理工作报告》等 14 个议案。

（4）2022 年 11 月 29 日召开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经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工作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选举办法》等 4 个议案。

（5）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长选举办法》《关于选

举潘金香为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长》等 20 个议案。

四、从江农商银行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从江农商银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4 日期间:

董事长:吴帆

副董事长、行长: 杨再炳

董 事:吴章毅、郑万福、王文辉、黄锡亮、吴波、张祥国、王辉、祝露霞(独立董事)

董事会秘书: 文景

监 事:彭永恒、刘运璋、黎军、胡志平、黄栋(外部监事)

监事长: 潘金香

副行长: 梁春敏

2.2022 年 3 月 4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3 日期间:

根据《省联社关于何鑫等同志任职的通知》(黔农信任〔2022〕17号)文件要求,2022年3月4日推荐宁朝霞为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人选;推荐杨再通为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总监人选,两人均于2022年8月2日获监管任职资格批复。

董事长:吴帆

副董事长、行长: 杨再炳

董 事:吴章毅、郑万福、王文辉、黄锡亮、吴波、张祥国、王辉、祝露霞(独立董事)

董事会秘书：文景

监事长：潘金香

监 事：彭永恒、刘运璋、黎军、胡志平、黄栋（外部监事）

副行长：梁春敏、宁朝霞

风险总监：杨再通

3.2022年12月23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2022年12月23日开展了董、监事会换届）：

董事长：吴帆

副董事长、行长：杨再炳

董 事：李倩（拟任职工董事，截止报告日尚未取得监管任职资格）、郑万福、王文辉、黄锡亮、吴波、王辉、祝露霞（独立董事）

李梦秋（拟任董事会秘书，截止报告日尚未取得监管任职资格）：

监事长：潘金香

监 事：谭蓉、刘运璋、胡飞、黄栋（外部监事）

副行长：梁春敏、宁朝霞

风险总监：杨再通

（二）员工情况

2022年从江农商银行在册从业人员210人，其中在岗合同制职工190人（含高管6人），内退职工20人。在岗职工中研究生学历2人，占在岗员工的1.05%；本科学历141人，占在岗员工的74.21%；大专学历47人，占在岗员工的

24.74%。

五、内控建设及执行情况

2022年，我行紧密围绕中心工作及年初工作计划，认真履行案件防控及治理职能，以强化风险管控、化解金融风险为抓手，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持续实现案件“零”发生及风险总体可控，一是强化案防主体责任，构建案防长效机制。明确高级管理人员案件风险防范、监督和执行的第一责任。制定2022年度案防工作计划，将案防责任落实到岗、到人。二是压实各级案防工作职责，层层传导案防压力。明确各部门、各营业网点负责人承担本业务领域和网点案件防控的第一责任，逐级签订《案件防控目标责任书》，形成上下齐抓共管的案防联动机制。三是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加大案防考核权重。将案防工作纳入我行绩效考核，强化案防与绩效挂钩、与业务考核横向联动，为防范化解风险提供有力保障。四是持续开展制度“废改立释”，进一步提高流程运转效能。截至12月末，我行新建制度197个，修订、完善制度28个，废止不适用制度28个。五是深化落实银保监会“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活动工作部署，写好后半篇文章，努力建设成为内控合规升级工程标杆行社。六是深入推进“断卡”行动，严厉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召开专项工作推进会，并有针对性的对银行结算账户的开立和管理、涉嫌电信诈骗犯罪可疑特征等组织培训。

我行依照“查防并举”的工作思路，围绕“进一步整治市场乱象”工作要求，全年在完成常规审计的基础上，开展了关联

交易、贷款减免和呆账核销等专项审计，对检查存在的问题进行严肃问责并责令整改，进一步提升了稽核审计监督作用。2022年共开展稽核审计59次，其中专项审计检查17次、离任审计39次、常规稽核检查9次，共发现问题1056个，涉及金额42748.57万元，已整改问题940个，整改率89.02%。

六、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

（一）组织体制建设

结合实际，我行制定了《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治银行建设提升工程“十四五”规划》（从农商发〔2022〕118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从农商发〔2022〕286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规则》（从农商发〔2021〕114号）、《贵州从江农商银行关于增设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从农商发〔2021〕116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从农商发〔2022〕55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从农商发〔2022〕287号）、《贵州从江农商银行销售理财产品及代销类产品销售过程录音录像管理暂行办法》（从农商发〔2019〕201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投诉处理管理办法（暂行）》（从农商发〔2020〕127号）以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从农商发〔2020〕128号）等相关制度，

确定董事会是消保工作的最高决策机构,成立消保工作委员会,消保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行长担任,副主任委员由消保工作分管领导担任,成员由各部室负责人组成。合规风险部是消保工作牵头管理部门,明确部门职责,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并配备了专职管理人员,明确了专管人员 A、B 角的职责。

通过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纳入重要工作中,抓紧、抓实、抓好、强化主动服务意识,进一步提高我行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提高客户满意度,为提升我行消保工作质量奠定基础。

(二) 制度机制建设

建立健全了涉及消保工作的全流程管控机制(事前管理、事中管理、事后管理)。我行建立了《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从农商发〔2022〕286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金融信息保密制度》(从农商发〔2016〕178号)、《贵州从江农商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领导小组处置群体性投诉事件应急预案》(从农商发〔2019〕354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投诉处理管理办法(暂行)》(从农商发〔2020〕127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从农商发〔2020〕128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规则》(从农商发〔2021〕114号)等制度,下发了《贵州从江农

商银行关于调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从农商发〔2022〕57号），明确各岗位工作职责，建立健全涉及消保工作的全流程管控机制。

我行印发《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网点文明规范服务工作考核管理方案》（从农商发〔2021〕224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网点绩效考核方案》（从农商发〔2022〕80号）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纳入绩效考核。印发《贵州从江农商银行关于对存量异常客户风险等级调整工作考核方案》（从农商发〔2020〕176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洗钱风险等级划分及分类管理操作规程》（从农商发〔2020〕235号），制定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估表（个人评估问卷），根据客户类型、职业、收入、信用度等综合情况细分金融产品，如贷款产品有：单位职工薪易贷；个体户微易贷、税易贷、兴业贷、码上贷；农户有支农再贷款；医护人员“捷医贷等。每个贷款制度都明确贷款条件、授信管控，充分考虑消费者承受风险能力。

我行印发《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制度》（从农商发〔2022〕287）《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档案管理暂行办法》（从农商发〔2019〕271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业务档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从农商发〔2019〕278号）等文件，涵盖消费者金融信息的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各环节，明确信息处理的合法、正

当、必要原则。制定《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问责委员会议事规则》（从农商纪发〔2021〕11号）、《从农商发〔2020〕190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立员工违规行为问责委员会的通知》、（从农商发〔2020〕190号）、《贵州从江农商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稽核审计制度》（从农商发〔2018〕212号）等，明确内部监督和责任追究。

（三）行为规范

根据2022年宣传教育培训计划，认真落实并完成教育培训29次，定期开展主题当日活动及发布微信公众号。2022年8月16日组织全辖各营业部室、网点负责人、主办会计、客户经理及柜员共计100人进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培训，达到了每年最低进行一次培训的要求。培训涉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政策规定、投诉事件处理方法和处理步骤、日常服务及行为规范等内容，使员工服务意识得到进一步加强，服务技能得到进一步提升。制定《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信息安全手册》（从农商发〔2020〕127号），员工在办公区域内须严格遵守要求，保障营业场所安全。制定《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轮岗、交流、强制休假、离退稽查管理暂行办法》（从农商发〔2021〕3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异常行为”专项排查方案》（从农商发〔2022〕178号）、《从江农商银行员工违规行为问责工作操作规程》（从农商发〔2022〕167号），常态化做好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定《贵州从

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客户尽职调查专项治理党员攻坚实施方案》（从农商发〔2022〕113号），对较高风险等级（含）以上客户重新识别客户身份信息，完善尽职调查表。我行金融产品通过黔农云 APP、网点橱窗广告均有详情介绍，办理过程中需客户确认，系统进行提醒和介绍，充分保障金融消费者自主选择权。制度《贵州从江农商银行2022年网点文明规范服务“神秘人”检查专项考核方案》（从农商发〔2022〕119号），考核是否有特殊服务设施，提供文字交流、电子显示屏叫号或相当功能服务，保证听力障碍客户交流畅通、正常办理业务，设置至少一种便于视力障碍客户办理业务的服务设施，保障客户顺利办理业务，设置绿色服务窗口或快速办理业务窗口（通道）、爱心窗口（老、弱、病、残、孕）、赈灾业务服务窗口等，能为特殊群体客户或需要提供及时帮助的人等提供优先服务。

（四）消费者金融信息保护

我行制定了《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从农商发〔2022〕286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制度》（从农商发〔2022〕287号），规定本行收集、使用消费者个人信息，必须遵循合法、正当、必要的原则，明示收集、使用信息的目的、方式和范围，并且经过消费者个人的同意，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双方的约定收集、使用信息，同时做到规则公开。对搜集的消费者信息必须严格保密，不得泄露、篡改、毁损，不得出售或者非法向他人

提供，并且应当采取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确保信息安全，防止消费者受到损害。向消费者发送商业性信息，必须经过消费者的同意或者请求，未经同意或者请求，或者明确表示拒绝的，不得向其固定电话、移动电话或者个人电子信箱发送，所有员工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做好消费者金融信息保护。

制定《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管理暂行办法（2022版）》（农商发〔2022〕177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业务考核方案》（从农商发〔2022〕137号），取逐级授权制。我行大零售系统、公司信贷系统等信息使用根据信贷产品、不同岗位设置不同权限。制定《贵州从江农商银行关于成立集中授信审批中心的通知》（从农商发〔2021〕214号），严格落实信息使用授权审批程序。建立信贷业务、会计业务档案管理制度、客户信息保密制度等。如：《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金融信息保密制度》（从农商发〔2016〕178号），明确客户资料的管理和客户信息的保密。《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档案管理暂行办法》（从农商发〔2019〕271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业务档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从农商发〔2019〕278号）。

制定《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信息安全手册》（从农商发〔2021〕185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络设备安全配置指南》（从农商发

〔2021〕186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络安全设备管理办法》（从农商发〔2021〕188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密工作管理办法》（从农商发〔2021〕298号）、《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安全风险评估与风险处置办法》（从农商发〔2021〕162号），定期开展警示教育和安全教育，确保金融消费者信息安全。

（五）金融消费争议解决

我行通过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发布《2021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披露》，内容包括完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体系、投诉处理工作情况、消保考核达标情况及2022年消费者保护工作计划等内容。制定《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投诉处理管理办法（暂行）》（从农商发〔2020〕127号）、《贵州从江农商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领导小组处置群体性投诉事件应急预案》（从农商发〔2019〕354号）等制度，按照要求建立了投诉处理工作制度，并建立了合规操作管理系统将投诉进行信息化处理。

在投诉制度机制落实方面，按照投诉处理制度要求妥善解决投诉处理工作，制定了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客户投诉处理中相关工作人员应尽职尽责，密切配合，不得积压、推诿和拖延。在处理金融纠纷中，我行积极通过从江县金融纠纷调解室化解纠纷案件，2022年度，我行通过从江县金融纠纷调解室化解金融纠纷56笔，金额1149万元。

（六）重大创新创优

一是在金融服务和工作做法方面获得认可。2022 年我行获得中国经济时报采用信息 9 篇、中国经济时报农村金融 3 篇、黔东南州银行业协会网站 10 篇、新华网贵州频道 1 篇，在同业获得推广，获得群众认可。如：从江农商银行：开展“健康义诊”活动、“三进”宣传支付降费惠民、从江农商银行做好“五个角色”，惠企纾困助力实体经济发展、普惠金融有温度，乡村振兴有速度、从江农商银行“四强化”掀起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高潮、疫情防控“不走样”金融服务“不打烊”“四化”服务让老年人金融生活更丰富等多篇信息，致力打造有温度、有速度、有深度的百姓银行。二是长效推动金融宣传活动，积极开展金融夜校、助农脱贫流动服务、农民工服务中心等普惠金融工作。2022 年持续开展了“3·15 金融消费者权益日”“2022 年普及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2022 年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2022 年非法集资宣传月”以及“2022 年蒲公英金融志愿服务行动”等宣传服务活动，积极利用微信公众平台推送宣传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拓宽宣传覆盖面。通过开展活动，使群众了解到更多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方法和技巧，告诫群众提高警惕，勿要被蝇头小利蒙蔽，引导广大群众理性选择、正确使用金融产品和服务，提升消费者风险防范意识。三是获得多项荣誉。2022 年我行被省、州级以上单位通报表彰 12 次。其中我行员工吴帆、尹德溶获得贵州省总工会第二届贵州省“最美劳动者”称号。我行获得从江县总工会先进基层工会组织、从江县 2022 年劳动技能暨“安康杯”服务职工知识竞赛三等奖、集体一等奖，从江农

商银行洛香高铁站户外劳动者综合服务站荣获全国总工会“最美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称号。四是打造文明规范服务示范网点。我行北上支行获得黔东南州银行业 2020 年度“文明规范服务十佳示范网点”，我行奎里支行荣获黔东南州银行业 2022 年度“文明规范服务十佳示范网点”；我行张舒荣获黔东南州银行业 2022 年度“十佳服务之星”。打造北上支行为“儿童”主题银行、奎里支行为“夕阳红”主题银行。“儿童”主题银行以关爱孩子财商教育为宗旨，以家庭金融服务为中心，通过丰富多彩的金融活动、寓教于乐的体验服务。引导孩子走出家门、学会沟通，树立起正确的财富观、消费观、储蓄观和投资观，让家长和孩子在生活场景中享受到定制化的金融服务，不断提高少年儿童的财商能力和综合素质，切实为群众把实事办好、把好事办实，不断提升从江农商银行主题金融服务水平。“夕阳红”主题银行在传统服务的基础上，充分满足老年人的需求，创新打造集办理金融业务、休闲娱乐、普及金融知识为一体的适合老年金融服务体验。

七、薪酬情况

（一）延期支付

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指导意见》《贵州省农村信用社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精神，结合我行实际，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十四次审议通过，制定了《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暂

行办法》（从农商发〔2022〕94号），对我行在岗劳动合同制员工的延期支付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严格对2022年绩效薪酬做好延期支付的相关工作。

（二）薪酬情况

根据《省联社办公室关于印发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行社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通知》（黔农信办发〔2022〕24号）《省联社办公室关于印发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行社工资管理规定的通知》（黔农信办发〔2022〕25号）等有关规定，我行制定了薪酬管理办法，对在岗劳动合同制员工的薪酬进行了明确规定。

1.行领导的薪酬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构成

（1）行社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以2020年度全省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的3.6倍为基数确定。计算公式如下：

基本年薪=2020年度全省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
×3.6×分配系数

分配系数根据当年度行社高级管理人员职级确定。党委书记、董（理）事长，行长（主任）系数为1；正职级监事长、正职级副行长（副主任）系数为0.9；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行长（副主任）、副职级监事长、风险总监，工会主席系数为0.8。

（2）以2020年度全省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的3.0倍为基数，结合当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结果确定：

绩效年薪=2020年度全省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

$\times 3.0 \times (\text{考核换算系数} \times 2.5 + 0.5) \times \text{岗位系数}$

考核换算系数 = $(\text{行社高质量发展考核得分} - \text{同类别高质量发展考核最低分}) / (\text{同类别高质量发展考核最高分} - \text{同类别高质量发展考核最低分}) \times 80\% + (\text{行社高质量发展考核得分} - \text{全系统高质量发展考核最低分}) / (\text{全系统高质量发展考核最高分} - \text{全系统高质量发展考核最低分}) \times 20\%$

考核换算系数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 4 位，当年度行社高质量发展考核得分低于 0 分，按 0 分计算。

岗位系数根据当年度行社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承担风险和贡献程度等因素确定。党委书记、董（理）事长系数为 1；行长（主任）系数为 0.9；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副行长（副主任），风险总监系数为 0.8；工会主席系数为 0.6。代为履职的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系数按代为履职岗位系数确定。

同时行社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根据省联社相关规定进行增减调控、增减约束。

2. 员工工资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构成。

基本工资是为保障员工基本生活水平、正常履行岗位职责而支付的基本报酬，包括岗位工资、津补贴。

当年度员工基本工资总额 = 2020 年度全省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 $\times 0.73 \times$ 当年度在岗合同制员工月平均人数。

在岗合同制员工月平均人数为 1 至 12 月在岗合同制员工合计人数除以 12。

（1）岗位工资：岗位工资按岗位系数进行分配。

岗位工资=岗位工资基数×岗位系数。其中：中层正职系数为 2.5，中层副职（主持工作）系数为 2.2，中层副职岗位系数为 2.0，部室经理（主任）、支行行长助理系数为 1.7，一般员工系数为 1.5。

（2）津补贴

①学历学位津贴。凡属国民教育、军队、党校系列学历学位，持有效正式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的可就高享受此项津贴，其他学习证书、证明、结业证书等均不享受此项津贴。

学历学位津贴标准为：中专 30 元/月、大专 60 元/月、本科 100 元/月、研究生学历 200 元/月、硕士学位 200 元/月、硕士学历学位 300 元/月、博士学位 400 元/月、博士学历学位 500 元/月。

②职称津贴。凡取得国家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并被所在单位聘用的，可享受职称津贴。

职称津贴标准为：初级（技师）50 元/月、中级（高技师）100 元/月、高级 300 元/月。

③工龄补贴。从员工参加工作当年开始计算，补贴基本标准 5 元/年，每增加一年增加 1 元。计算公式如下：

$$\text{工龄补贴} = \text{工龄} \times (\text{工龄} + 5)$$

员工绩效工资。根据向基层倾斜、向创造效益的岗位倾斜的原则，按照营业机构业务发展速度、管理质量、经营效益以及员工承担岗位责任大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考核而分配的劳动报酬。

员工绩效工资总额与上年度员工绩效工资总额、当年度高

质量发展考核结果挂钩。

当年度员工绩效工资总额=上年度员工绩效工资总额×
(考核换算系数×0.40+0.75)

考核换算系数=(行社高质量发展考核得分-同类别高质量发展考核最低分)/(同类别高质量发展考核最高分-同类别高质量发展考核最低分)×80%+(行社高质量发展考核得分-全系统高质量发展考核最低分)/(全系统高质量发展考核最高分-全系统高质量发展考核最低分)×20%

考核换算系数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4位，当年度行社高质量发展考核得分低于0分，按0分计算。

同时员工绩效年薪根据省联社相关规定进行增减调控、增减约束。

截至报告期，2022年薪酬总额为5473.21万元，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支出502.87万元，为员工缴纳各项保险支出1068.63万元。

3.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2022年度考核中，考核指标包括聚焦主业、坚守定位、风险管控、经营效益、合规经营五大项目。其中，聚焦主业考核标准分20分、最高分30分，包括存款发展指标、贷款发展指标2个子项目；坚守定位考核权重20分，包括绿色普惠指标、小微零售指标、数字转型指标3个子项目；风险管控考核权重为30分，考核指标为资产质量指标；经营效益考核标准分30分、最高分60分，考核指标为效益提升指标；合规经营考核（扣分项），包括合规经营指标、风险防

控、案件防控、两增两控、大额管控、重点专项 6 个子项目。
2022 年我行在省联社高质量考核得分为 131.71 分。

4.其他方面

我行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下发《关于印发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通知》（从农商发〔2020〕279 号）中明确在董事会下设薪酬管理委员会，并制定相应的薪酬管理考核办法。

（1）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人员构成及权限

①人员构成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3 日期间，祝露霞任主任委员，杨再炳、张祥国、吴章毅、吴波任委员。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祝露霞任主任委员，杨再炳、李倩任委员。其中拟任职工董事李倩任职资格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已向黔东南银保监分局请示，暂未收到批复文件。

②工作权限

拟订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报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拟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定，并监督方案的实施；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2）年度薪酬方案备案情况

制定《关于印发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资管理的通知》（从农商发〔2022〕93 号）。该办法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办法符合相关规定，报经党委会、行长办公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职工代

表大会第十四次等会议通过，并及时上报监管部门备案。

八、关联交易情况

参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1号）第二章相关规定，我行认定自然人关联方 797 人，认定法人关联方 117 个。2022 年我行的关联交易主要有授信类关联交易，其他事项未发生。截止 2022 年 12 月末，我行资本净额 53137.46 万元，与所有关联方授信类关联交易共计 150 笔，金额 8453.39 万元，余额 7917.12 万元，其中与法人关联交易 9 笔，贷款余额 4524 万元，与自然人关联交易 141 笔，余额 3393.12 万元，占资本净额 6.39%。其中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为：

（一）贵州省腾越市政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非我行股东，系我行监事刘运璋控制企业，认缴出资额 13500 万元，占比 90%，法定代表人系刘运璋儿子刘啟辉。公司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市政道路建筑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水泥预制构件构造、水电安装；建筑装潢、装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22 年 12 月底贷款余额 2420 万元，占资本净额 4.55%。刘运璋个人有保证贷款 50 万元。属于重大关联交易。

(二) 从江县丰泰矿业有限公司、贵州永恒丰木业有限公司：非我行股东，系我行监事胡飞父亲、原监事胡志平控制企业，从江县丰泰矿业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硅石、非绿岩石、饰面石材、石灰石、石英石、花岗岩开采、生产、加工及销售；矿产资源开发及销售；土地开发整理、土地复垦、土石方工程；苗木种植、购销；房地产开发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贵州永恒丰木业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实木门、实木家具、细木工板、指接板、装潢材料加工销售；苗木种植、购销；园林绿化及造林*）。2022年12月底，从江县丰泰矿业有限公司贷款余额898万元，占资本净额1.69%，贵州永恒丰木业有限公司贷款余额1206万元，占资本净额2.27%。属于重大关联交易。

九、最大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变更前股本（元）	未分配利润转增（元）	变更后股本（元）	入股比例	股东身份
1	浙江沁康塑胶有限公司	10988800	1472499	12461299	9.99	法人
2	深圳市深港机动车驾驶培训集团有限公司	10890000	1459260	12349260	9.90	法人
3	义乌市金紫利纺织有限公司	10890000	1459260	12349260	9.90	法人
4	贵州露林建材节能有限公司	6890000	923260	7813260	6.27	法人
5	浙江永峰塑业有限公司	4121200	552240	4673440	3.75	法人
6	贵州四通药业有限公司	3250000	435500	3685500	2.96	法人
7	安世彬	1133722	151917	1285639	1.03	自然人
8	贵州全利文科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	134000	1134000	0.91	法人
9	吴东宴	550000	73700	623700	0.50	自然人
10	钟凯琼	550000	73700	623700	0.50	自然人

其中，贵州露林建材节能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末持有我行股金781.33万元，于2020年3月31日，在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三江分社进行股权质押贷款，质押期限两年。因疫情及市场环境的影响，导致企业盈利能力下降未能在质押期间结清贷款，于2022年11月26日进行贷款重组，贷款金额108.9万元，期限两年，2024年11月25日到期。

十、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一）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祝露霞，女，布依族，大学学历，1985年4月出生，贵州贵定人，2008年参加工作，从事法律工作13年。2019年9月至今在贵州筑尚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2021年我行按照本行章程规定，选聘祝露霞为独立董事，于2021年5月21日获银保监任职资格批复。

2022年度我行共召开董事会会议5次，其中独立董事亲自出席董事会4次，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是以通讯方式召开，独立董事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参会。未存在无故缺席的情况。会上，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专业意见，积极参与议案讨论，谨慎进行投票表决。同时，独立董事通过多种途径了解并持续关注本行的经营现状、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情况，与本行保持良好沟通，掌握本行发展动态，积极为本行董事会和经营层提供专业建议及依据。

按《关于印发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通知》（从农商发〔2021〕296号）关于“独立董事每年为本行工作的时间不得少于15个工作日。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每年在我行的时间不得少于20个工作日”要求，因受疫情影响，2022年度独立董事祝露霞为本行工作时间未能达到20个工作日之规定。

（二）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从江农商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5月10日在从江农商银行总行召开，外部监事黄栋到现场出席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于2022

年9月7日在从江农商银行总行召开，受新冠疫情影响，外部监事及不在县域内的监事均未到场，采取书面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9日在从江农商银行总行召开，因疫情影响，经征求各位监事意见，所有监事均未到场，会议采取书面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3日在从江农商银行总行召开，受新冠疫情影响，外部监事黄栋以视频连线，采用书面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按《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制度》（从农商发〔2016〕54号）第四章第十四条关于“外部监事每年为本行工作的时间不得少于15个工作日”要求，因受疫情影响，2022年度外部监事黄栋为本行工作时间未能达到15个工作日之规定。

十一、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中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说明，已对贷款的种类和范围进行了说明，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阐述：

（一）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企业贷款及垫款	60149.71	50105.57
个人贷款及垫款	377184.83	354698.93
贷款及垫款总额	437334.54	404804.5
减:贷款损失准备	34841.41	32135.4
贷款及垫款净额	402493.13	372669.1

（二）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266681.52	242371.59
担保贷款	171125.99	162432.91
其中：保证贷款	27009.85	28857.05
抵押贷款	138587.51	128461.11
质押贷款	5528.63	5114.75
贷款及垫款总额	437807.51	404804.5

(三) 按五级分类的不良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正常	395,385.59	365,563.40
关注	25,144.62	23,930.67
次级	12,660.30	9,836.07
可疑	4,617.00	5,474.36
损失	0	0
合计	437807.51	404804.5
不良贷款	17,277.30	15,310.43
不良率	3.95%	3.78%

十二、流动性压力测试情况

根据省联社、黔东南审计中心关于做好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要求，我行按季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2022年度我行分别于4月18日、7月19日、10月17日日开展了三期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测试情况如下：

(一) 开展测试时间：2022年4月18日，以2022年3月31日数据作为基数。

1.基数情况：截止2022年3月末，我行各项存款余额为478231.17万元，较年初上升46954.85万元。其中，对公存款54802.63万元，较年初上升1974.08万元，储蓄存款423428.54万元，较年初上升44980.77万元。流动性比例

39.26%，核心负债依存度 75.58%，流动性缺口率 66.51%，存贷比（剔除支农再贷款）74.57%。

2.测试结果：压力情景假设分轻度压力、中度压力和重度压力三种，通过计算流动性缺口情况进行测试。结果如下：

（1）轻度压力测试结果

单位：万元

表内项目	轻度压力情景下			
	次日	2日至7日	8日至30日	合计
一、现金增加（表内）	22.70	136.23	522.20	681.13
1.到期存款续存				
2.法定存款准备金退返	22.70	136.23	522.20	681.13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二、现金减少（表内）	2538.75	2855.24	11181.88	16575.88
1.存款流失	454.09	2724.52	10443.99	13622.60
1.1 活期存款流失量	305.40	1832.41	7024.25	9162.06
1.2 定期存款流失量	148.68	892.11	3419.74	4460.54
2.同业负债规模下降	8.81	52.86	202.63	264.30
3.到期贷款续贷				
4.30日内到期贷款未按期偿还	75.86	77.86	535.26	688.98
5.同业业务交易对手违约，资金无法收回	2000.00	0.00	0.00	2000.00
6.对发起设立村镇银行提供流动性支持	0.00	0.00	0.00	0.00
7.其它	0.00	0.00	0.00	0.00
三、现金减少（表外）	0.00	0.00	0.00	0.00
1.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垫款	0.00	0.00	0.00	0.00
2.发行非保本代客理财产品投资标的违约	0.00	0.00	0.00	0.00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四、现金流缺口				
1.正常情况下到期期限缺口				
2.正常情况下表外到期现金流缺口				
3.压力情景下的表外净现金流变化	0.00	0.00	0.00	0.00
4.压力情景下的净现金流变化	-2516.05	-2719.02	-10659.68	-15894.75
5.压力情景下的到期现金流缺口	110034.88	-8036.92	-14455.01	87542.95

6.出售或抵押债券所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0.00	0.00
6.1 出售或抵押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前损益的债券和可供出售类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0.00	0.00
6.2 出售或抵押持有到期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0.00	0.00
7.风险缓释后的到期现金流	110034.88	-8036.92	-14455.01	87542.95
8.风险缓释后的累计现金流	110034.88	101997.97	87542.95	

在轻度压力情景下，我行 2 日至 7 日、8 日至 30 日现金流均出现缺口，但缺口不大，最短生存周期确保在 30 天。

(2) 中度压力测试结果

单位：万元

表内项目	中度压力情景下			
	次日	2 日至 7 日	8 日至 30 日	合计
一、现金增加（表内）	37.84	227.04	870.33	1135.22
1.到期存款续存				
2.法定存款准备金退返	37.84	227.04	870.33	1135.22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二、现金减少（表内）	4882.80	4757.82	18576.57	28217.19
1.存款流失	756.81	4540.87	17406.66	22704.33
1.1 活期存款流失量	509.00	3054.02	11707.08	15270.11
1.2 定期存款流失量	247.81	1486.85	5699.57	7434.23
2.同业负债规模下降	17.62	105.72	405.26	528.60
3.到期贷款续贷				
4.30 日内到期贷款未按期偿还	108.37	111.23	764.66	984.26
5.同业业务交易对手违约，资金无法收回	4000.00	0.00	0.00	4000.00
6.对发起设立村镇银行提供流动性支持	0.00	0.00	0.00	0.00
7.其它	0.00	0.00	0.00	0.00
三、现金减少（表外）	0.00	0.00	0.00	0.00
1.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垫款	0.00	0.00	0.00	0.00
2.发行非保本代客理财产品投资标的违约	0.00	0.00	0.00	0.00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四、现金流缺口				

1.正常情况下到期期限缺口				
2.正常情况下表外到期现金流缺口				
3.压力情景下的表外净现金流变化	0.00	0.00	0.00	0.00
4.压力情景下的净现金流变化	-4844.96	-4530.78	-17706.24	-27081.97
5.压力情景下的到期现金流缺口	107705.98	-9848.68	-21501.57	76355.73
6.出售或抵押债券所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0.00	0.00
6.1 出售或抵押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前损益的债券和可供出售类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0.00	0.00
6.2 出售或抵押持有到期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0.00	0.00
7.风险缓释后的到期现金流	107705.98	-9848.68	-21501.57	76355.73
8.风险缓释后的累计现金流	107705.98	97857.30	76355.73	

在中度压力情景下，我行2日至7日、8日至30日现金流均出现缺口，缺口较轻度情况下进一步增大，最短生存周期仍然确保在30天。

(3) 重度压力测试结果

单位：万元

表内项目	重度压力情景下			
	次日	2日至7日	8日至30日	合计
一、现金增加（表内）	75.68	454.09	1740.67	2270.43
1.到期存款续存				
2.法定存款准备金退返	75.68	454.09	1740.67	2270.43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二、现金减少（表内）	7702.60	9407.16	36568.18	53677.95
1.存款流失	1513.62	9081.73	34813.31	45408.67
1.1 活期存款流失量	1018.01	6108.04	23414.16	30540.21
1.2 定期存款流失量	495.62	2973.69	11399.15	14868.46
2.同业负债规模下降	26.43	158.58	607.89	792.90
3.到期贷款续贷				
4.30日内到期贷款未按期偿还	162.55	166.85	1146.98	1476.38
5.同业业务交易对手违约，资金无法收回	6000.00	0.00	0.00	6000.00
6.对发起设立村镇银行提供流动性支持	0.00	0.00	0.00	0.00

7.其它	0.00	0.00	0.00	0.00
三、现金减少（表外）	0.00	0.00	0.00	0.00
1.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垫款	0.00	0.00	0.00	0.00
2.发行非保本代客理财产品投资标的违约	0.00	0.00	0.00	0.00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四、现金流缺口				
1.正常情况下到期期限缺口				
2.正常情况下表外到期现金流缺口				
3.压力情景下的表外净现金流变化	0.00	0.00	0.00	0.00
4.压力情景下的净现金流变化	-7626.92	-8953.08	-34827.52	-51407.52
5.压力情景下的到期现金流缺口	104924.01	-14270.98	-38622.85	52030.19
6.出售或抵押债券所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0.00	0.00
6.1 出售或抵押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前损益的债券和可供出售类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0.00	0.00
6.2 出售或抵押持有到期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0.00	0.00
7.风险缓释后的到期现金流	104924.01	-14270.98	-38622.85	52030.19
8.风险缓释后的累计现金流	104924.01	90653.03	52030.19	

在重度压力情景下，我行 2 日至 7 日、8 日至 30 日现金流出现不同程度的缺口，缺口持续增大，较中度情况下进一步增大，最短生存周期仍然确保在 30 天。

通过上述三种情况的压力测试结果来看，在 30 天内，不管在风险缓释前，还是在风险缓释后，在“基准情景”“轻度压力情景”“中度压力情景”以及“重度压力情景”下，均未存在累计到期期限缺口，最短生存期保持在 30 天，从测试情况看，我行储蓄存款稳定，且占我行存款结构的大部分，对公存款变动对整体流动性影响不大，我行流动性整体状况趋于稳定，风险可控，应对计划能及时、充分化解风险。在轻度、

中度、重度压力下，出现一定的现金流缺口，但通过应急计划的有效实施，可以及时控制和应对，不会形成流动性风险。

（二）开展测试时间：2022年7月19日，以2022年6月末数据作为基数。

1.基数情况：截止2022年6月末，我行各项存款余额为467729.61万元，较年初上升36453.29万元。其中，对公存款48272.74万元，较年初减少4555.81万元，储蓄存款419456.87万元，较年初上升41009.10万元。流动性比例32.45%，核心负债依存度76.86%，流动性缺口率7.94%，存贷比（剔除支农再贷款）77.27%。

2.测试结果：压力情景假设分轻度压力、中度压力和重度压力三种，通过计算流动性缺口情况进行测试。结果如下：

（1）轻度压力测试结果

单位：万元

表内项目	轻度压力情景下			
	次日	2日至7日	8日至30日	合计
一、现金增加（表内）	22.41	134.44	515.36	672.21
1.到期存款续存				
2.法定存款准备金退返	22.41	134.44	515.36	672.21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二、现金减少（表内）	1546.73	2863.29	11860.01	16270.03
1.存款流失	448.14	2688.85	10307.28	13444.27
1.1 活期存款流失量	293.59	1761.53	6752.53	8807.65
1.2 定期存款流失量	154.55	927.33	3554.75	4636.63
2.同业负债规模下降	8.81	52.86	202.63	264.30
3.到期贷款续贷				
4.30日内到期贷款未按期偿还	89.78	121.57	350.10	561.46
5.同业业务交易对手违约，资金无法收回	1000.00	0.00	1000.00	2000.00

6.对发起设立村镇银行提供流动性支持	0.00	0.00	0.00	0.00
7.其它	0.00	0.00	0.00	0.00
三、现金减少（表外）	0.00	0.00	0.00	0.00
1.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垫款	0.00	0.00	0.00	0.00
2.发行非保本代客理财产品投资标的违约	0.00	0.00	0.00	0.00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四、现金流缺口				
1.正常情况下到期期限缺口				
2.正常情况下表外到期现金流缺口				
3.压力情景下的表外净现金流变化	0.00	0.00	0.00	0.00
4.压力情景下的净现金流变化	-1524.33	-2728.84	-11344.65	-15597.82
5.压力情景下的到期现金流缺口	6488.39	-6964.55	-9908.84	-10385.00
6.出售或抵押债券所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476.16	9908.84	10385.00
6.1 出售或抵押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前损益的债券和可供出售类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476.16	9908.84	10385.00
6.2 出售或抵押持有到期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0.00	0.00
7.风险缓释后的到期现金流	6488.39	-6488.39	0.00	0.00
8.风险缓释后的累计现金流	6488.39	0.00	0.00	

在轻度压力情景下，我行2日至7日、8日至30日现金流均出现缺口，最短生存周期在7天，但出售或抵押债券所产生的缓释现金流弥补了缺口，风险缓释后，现金流无缺口，最短生存周期在30天。

（2）中度压力测试结果

单位：万元

表内项目	中度压力情景下			
	次日	2日至7日	8日至30日	合计
一、现金增加（表内）	37.35	224.07	858.94	1120.36
1.到期存款续存				
2.法定存款准备金退返	37.35	224.07	858.94	1120.36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二、现金减少（表内）	2892.78	4760.82	20084.20	27737.80
1.存款流失	746.90	4481.42	17178.79	22407.12
1.1 活期存款流失量	489.31	2935.88	11254.21	14679.41
1.2 定期存款流失量	257.59	1545.54	5924.58	7727.71
2.同业负债规模下降	17.62	105.72	405.26	528.60
3.到期贷款续贷				
4.30 日内到期贷款未按期偿还	128.26	173.67	500.15	802.08
5.同业业务交易对手违约，资金无法收回	2000.00	0.00	2000.00	4000.00
6.对发起设立村镇银行提供流动性支持	0.00	0.00	0.00	0.00
7.其它	0.00	0.00	0.00	0.00
三、现金减少（表外）	0.00	0.00	0.00	0.00
1.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垫款	0.00	0.00	0.00	0.00
2.发行非保本代客理财产品投资标的违约	0.00	0.00	0.00	0.00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四、现金流缺口				
1.正常情况下到期期限缺口				
2.正常情况下表外到期现金流缺口				
3.压力情景下的表外净现金流变化	0.00	0.00	0.00	0.00
4.压力情景下的净现金流变化	-2855.44	-4536.75	-19225.26	-26617.45
5.压力情景下的到期现金流缺口	5157.28	-8772.45	-17789.46	-21404.63
6.出售或抵押债券所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3615.17	17789.46	21404.63
6.1 出售或抵押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前损益的债券和可供出售类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3615.17	17789.46	21404.63
6.2 出售或抵押持有到期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0.00	0.00
7.风险缓释后的到期现金流	5157.28	-5157.28	0.00	0.00
8.风险缓释后的累计现金流	5157.28	0.00	0.00	

在中度压力情景下，我行 2 日至 7 日、8 日至 30 日现金流均出现缺口，缺口较轻度情况下进一步增大，最短生存周期在 5 天，但出售或抵押债券所产生的缓释现金流弥补了缺口，风险缓释后，现金流无缺口，最短生存周期在 30 天。

(3) 重度压力测试结果

单位：万元

表内项目	重度压力情景下			
	次日	2日至7日	8日至30日	合计
一、现金增加（表内）	74.69	448.14	1717.88	2240.71
1.到期存款续存				
2.法定存款准备金退返	74.69	448.14	1717.88	2240.71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二、现金减少（表内）	4712.63	9381.94	38715.70	52810.27
1.存款流失	1493.81	8962.85	34357.59	44814.25
1.1 活期存款流失量	978.63	5871.76	22508.43	29358.82
1.2 定期存款流失量	515.18	3091.09	11849.16	15455.43
2.同业负债规模下降	26.43	158.58	607.89	792.90
3.到期贷款续贷				
4.30日内到期贷款未按期偿还	192.39	260.51	750.22	1203.12
5.同业业务交易对手违约，资金无法收回	3000.00	0.00	3000.00	6000.00
6.对发起设立村镇银行提供流动性支持	0.00	0.00	0.00	0.00
7.其它	0.00	0.00	0.00	0.00
三、现金减少（表外）	0.00	0.00	0.00	0.00
1.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垫款	0.00	0.00	0.00	0.00
2.发行非保本代客理财产品投资标的违约	0.00	0.00	0.00	0.00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四、现金流缺口				
1.正常情况下到期期限缺口				
2.正常情况下表外到期现金流缺口				
3.压力情景下的表外净现金流变化	0.00	0.00	0.00	0.00
4.压力情景下的净现金流变化	-4637.93	-8933.80	-36997.82	-50569.55
5.压力情景下的到期现金流缺口	3374.78	-13169.50	-35562.02	-45356.74
6.出售或抵押债券所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9794.72	35562.02	45356.74
6.1 出售或抵押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前损益的债券和可供出售类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9794.72	35562.02	45356.74
6.2 出售或抵押持有到期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0.00	0.00

7.风险缓释后的到期现金流	3374.78	-3374.78	0.00	0.00
8.风险缓释后的累计现金流	3374.78	0.00	0.00	

在重度压力情景下，我行 2 日至 7 日、8 日至 30 日现金流出现不同程度的缺口，缺口持续增大，较中度情况下进一步增大，最短生存周期在 3 天，但出售或抵押债券所产生的缓释现金流弥补了缺口，风险缓释后，现金流无缺口，最短生存周期在 30 天。

通过上述三种情况的压力测试结果来看，在轻度、中度、重度压力下，出现不同程度的现金流缺口，但通过采取出售或抵押债券应急计划的有效实施，可以及时控制和应对，不会形成流动性风险。

（三）开展测试时间：2022 年 10 月 17 日，以 2022 年 9 月末数据作为基数。

1.基数情况：截止 2022 年 9 月末，我行各项存款余额为 480998.03 万元，较年初上升 49721.71 万元。其中，对公存款 48608.77 万元，较年初减少 4219.78 万元，储蓄存款 432389.26 万元，较年初上升 53941.49 万元。流动性比例 35.36%，核心负债依存度 77.60%，流动性缺口率 28.52%，存贷比（剔除支农再贷款）76.78%。

2.测试结果：压力情景假设分轻度压力、中度压力和重度压力三种，通过计算流动性缺口情况进行测试。结果如下：

（1）轻度压力测试结果

单位：万元

序号	表内项目	轻度压力情景下			
		次日	2 日至 7 日	8 日至 30 日	合计
1	一、现金增加（表内）	23.04	138.23	529.89	691.16

2	1.到期存款续存				
3	2.法定存款准备金退返	23.04	138.23	529.89	691.16
4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5	二、现金减少（表内）	607.98	2856.25	11340.31	14804.53
6	1.存款流失	460.77	2764.65	10597.82	13823.24
7	1.1 活期存款流失量	303.07	1818.41	6970.58	9092.06
8	1.2 定期存款流失量	157.71	946.24	3627.24	4731.18
9	2.同业负债规模下降	8.81	52.86	202.63	264.30
10	3.到期贷款续贷				
11	4.30 日内到期贷款未按期偿还	38.39	38.74	539.86	616.99
12	5.同业业务交易对手违约，资金无法收回	100.00	0.00	0.00	100.00
13	6.对发起设立村镇银行提供流动性支持	0.00	0.00	0.00	0.00
14	7.其它	0.00	0.00	0.00	0.00
15	三、现金减少（表外）	0.00	0.00	0.00	0.00
16	1.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垫款	0.00	0.00	0.00	0.00
17	2.发行非保本代客理财产品投资标的违约	0.00	0.00	0.00	0.00
18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19	四、现金流缺口				
20	1.正常情况下到期期限缺口				
21	2.正常情况下表外到期现金流缺口				
22	3.压力情景下的表外净现金流变化	0.00	0.00	0.00	0.00
23	4.压力情景下的净现金流变化	-584.94	-2718.02	-10810.41	-14113.37
24	5.压力情景下的到期现金流缺口	14888.93	-8436.92	-11263.12	-4811.11
25	6.出售或抵押债券所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4811.11	4811.11
26	6.1 出售或抵押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前损益的债券和可供出售类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4811.11	4811.11
27	6.2 出售或抵押持有到期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0.00	0.00
28	7.风险缓释后的到期现金流	14888.93	-8436.92	-6452.01	0.00
29	8.风险缓释后的累计现金流	14888.93	6452.01	0.00	

在轻度压力情景下，我行2日至7日、8日至30日现金流均出现缺口，最短生存周期在20天，但出售或抵押债券

所产生的缓释现金流弥补了缺口，风险缓释后，现金流无缺口，最短生存周期在 30 天。

(3) 中度压力测试结果

单位：万元

序号	表内项目	中度压力情景下			
		次日	2日至7日	8日至30日	合计
1	一、现金增加（表内）	38.40	230.39	883.15	1151.94
2	1.到期存款续存				
3	2.法定存款准备金退返	38.40	230.39	883.15	1151.94
4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5	二、现金减少（表内）	1040.42	4768.81	18839.51	24648.75
6	1.存款流失	767.96	4607.75	17663.03	23038.73
7	1.1 活期存款流失量	505.11	3030.69	11617.63	15153.43
8	1.2 定期存款流失量	262.84	1577.06	6045.39	7885.30
9	2.同业负债规模下降	17.62	105.72	405.26	528.60
10	3.到期贷款续贷				
11	4.30日内到期贷款未按期偿还	54.84	55.35	771.23	881.42
12	5.同业业务交易对手违约，资金无法收回	200.00	0.00	0.00	200.00
13	6.对发起设立村镇银行提供流动性支持	0.00	0.00	0.00	0.00
14	7.其它	0.00	0.00	0.00	0.00
15	三、现金减少（表外）	0.00	0.00	0.00	0.00
16	1.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垫款	0.00	0.00	0.00	0.00
17	2.发行非保本代客理财产品投资标的违约	0.00	0.00	0.00	0.00
18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19	四、现金流缺口				
20	1.正常情况下到期期限缺口				
21	2.正常情况下表外到期现金流缺口				
22	3.压力情景下的表外净现金流变化	0.00	0.00	0.00	0.00
23	4.压力情景下的净现金流变化	-1002.02	-4538.43	-17956.36	-23496.81
24	5.压力情景下的到期现金流缺口	14471.84	-10257.33	-18409.06	-14194.55
25	6.出售或抵押债券所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14194.55	14194.55
26	6.1 出售或抵押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前损益的债券和可供出售类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14194.55	14194.55

27	6.2 出售或抵押持有到期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0.00	0.00
28	7.风险缓释后的到期现金流	14471.84	-10257.33	-4214.52	0.00
29	8.风险缓释后的累计现金流	14471.84	4214.52	0.00	

在中度压力情景下，我行 2 日至 7 日、8 日至 30 日现金流均出现缺口，缺口较轻度情况下进一步增大，最短生存周期在 12 天，但出售或抵押债券所产生的缓释现金流弥补了缺口，风险缓释后，现金流无缺口，最短生存周期在 30 天。

(3) 重度压力测试结果

单位：万元

序号	表内项目	重度压力情景下			
		次日	2日至7日	8日至30日	合计
1	一、现金增加（表内）	76.80	460.77	1766.30	2303.87
2	1.到期存款续存				
3	2.法定存款准备金退返	76.80	460.77	1766.30	2303.87
4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5	二、现金减少（表内）	1944.61	9457.09	37090.78	48492.49
6	1.存款流失	1535.92	9215.49	35326.05	46077.46
7	1.1 活期存款流失量	1010.23	6061.37	23235.27	30306.87
8	1.2 定期存款流失量	525.69	3154.12	12090.79	15770.59
9	2.同业负债规模下降	26.43	158.58	607.89	792.90
10	3.到期贷款续贷				
11	4.30 日内到期贷款未按期偿还	82.27	83.02	1156.84	1322.13
12	5.同业业务交易对手违约，资金无法收回	300.00	0.00	0.00	300.00
13	6.对发起设立村镇银行提供流动性支持	0.00	0.00	0.00	0.00
14	7.其它	0.00	0.00	0.00	0.00
15	三、现金减少（表外）	0.00	0.00	0.00	0.00
16	1.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垫款	0.00	0.00	0.00	0.00
17	2.发行非保本代客理财产品投资标的违约	0.00	0.00	0.00	0.00
18	3.其它	0.00	0.00	0.00	0.00
19	四、现金流缺口				
20	1.正常情况下到期期限缺口				
21	2.正常情况下表外到期现金流缺口				

22	3.压力情景下的表外净现金流变化	0.00	0.00	0.00	0.00
23	4.压力情景下的净现金流变化	-1867.82	-8996.32	-35324.48	-46188.61
24	5.压力情景下的到期现金流缺口	13606.05	-14715.22	-35777.18	-36886.35
25	6.出售或抵押债券所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1109.17	35777.18	36886.35
26	6.1 出售或抵押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前损益的债券和可供出售类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1109.17	35777.18	36886.35
27	6.2 出售或抵押持有到期债券产生的风险缓释现金流	0.00	0.00	0.00	0.00
28	7.风险缓释后的到期现金流	13606.05	-13606.05	0.00	0.00
29	8.风险缓释后的累计现金流	13606.05	0.00	0.00	

在重度压力情景下，我行 2 日至 7 日、8 日至 30 日现金流出现不同程度的缺口，缺口持续增大，较中度情况下进一步增大，最短生存周期在 7 天，但出售或抵押债券所产生的缓释现金流弥补了缺口，风险缓释后，现金流无缺口，最短生存周期在 30 天。

通过上述三种情况的压力测试结果来看，在轻度、中度、重度压力下，出现不同程度的现金流缺口，但通过采取出售或抵押债券应急计划的有效实施，可以及时控制和应对，不会形成流动性风险。

十二、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2022 年，从江农商银行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工作精神，聚焦主责主业，坚持回归本源，坚持“支农支小”市场定位，服务小微企业、服务“三农”、服务实体经济，践行普惠金融，巩固脱贫攻坚，助力乡村振兴。一是持续完善金融服务体系。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我行支持十二大产业贷款余额 6.97 亿元，较年初增加 0.7 亿元，贷款增速 11.05%，年度累计发放

十二大产业贷款金额 1.67 亿元，累计发放贷款户数 1531 户。加大绿色贷款投放力度。绿色贷款余额为 0.65 亿元，较年初增加 0.28 亿元，增速为 76.57%，有效助力县域经济可持续发展。加大对“四新四化”项目的贷款资金支持力度，支持“四新四化”项目融资主体贷款金额 0.45 亿元。积极对接“桥头堡”融资项目，累计支持“桥头堡”下游企业贷款金额 2.05 亿元。

二是大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推动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政策实施落地。累计投放扶贫及脱贫人口小额信贷 12207 户、金额 9.47 亿元；累计发放易地扶贫搬迁贷款 4.98 亿元，支持 4936 户脱贫户就业创业。三是积极落实惠企纾困政策。加大资金倾斜力度，将更多资金用于支持当地企业发展。累计发放公司贷款金额 4.28 亿元，惠及 88 户企业；通过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推动让利 0.014 亿元；通过降低本年发放的各项贷款利率让利 0.17 亿元。四是捐赠助力乡村建设发展。从江农商银行是始终与“三农”守望相助，根在农村、命在农业、情系农民，强农、惠农、富农、兴农，坚持做农村金融主力军和服务乡村振兴的百姓银行，坚持以爱心回馈社会，践行社会责任，开展公益帮扶。2022 年累计向信合公益基金、乡村振兴建设等捐赠资金 105 万元。

十三、党建工作情况

2022 年，从江农商银行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抓好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 6 次，集中学习会 41 次，开展党的二十

大精神、全面从严治党、党内法规等专题学习 12 次，分析研判意识形态工作 4 次，开展二十大精神宣讲 20 次、省第十三次党代会会议精神宣讲 14 次；制定“一清单三规则”，严格落实议事决策的党委前置程序，进一步厘清各治理主体的职责边界。全面推进基层组织建设。修订《党建工作成效考核办法》，按月督促调度，倒逼支部书记抓实党建工作；加强对示范党支部“回头看”工作，通过党建带工建带团建带妇建，持续开展联建活动、宣传等 60 余次，常态化推进党建工作有序开展。持续加强人才培养。加强驻村干部管理，按季、按年对后备中层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共有 4 名员工提拔为部室（支行）助理，累计有 2 名员工得到提拔。将我行 13 名员工纳入人才库实行动态管理。聘任专业技术人员 7 人，其中中级 2 人，专业技术人才占比提升至 37.37%；共有 8 个集体、10 名个人受到上级党组织表彰，党建与业务融合力度持续提升。

十四、财务审计报告

本行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由贵州夜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按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了审计，注册会计师晏顺仙、张有楠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详见附件 2。

十五、其他说明

本行 2022 年无重大责任事故发生，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以上报告客观、真实，我行对上述报告内容的真实性承

担法律责任。

附件：1. 2022 年信息披露表

2. 贵州从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